上市股票代號：**6196**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
網站及年報查詢網址：
http://newmops.tse.com.tw
公司網址：
http://www.micb2b.com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International Corp.

民國九十九年股東常會
議 事 手 冊

股東會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股東會地點：台南縣善化鎮大利二路6號(台南科學園區)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目錄

頁次

壹、開會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4

伍、討論及選舉事項…… 5

陸、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6

柒、散會…… 6

附件

一、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7

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 10

三、監察人審查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報告…… 22

四、大陸投資執行情形報告…… 23

五、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表…… 24

六、「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25

七、「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26

八、「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28

附錄

一、公司章程…… 30

二、股東會議事規範…… 34

三、董事、監察人持股一覽表…… 36

四、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37

五、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 38

六、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39

七、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40

其他說明事項…… 41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壹、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就位

三、主席致詞

四、報告事項

五、承認事項

六、討論及選舉事項

七、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八、散會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股東常會議程

貳、會議議程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台南縣善化鎮大利二路 6 號 (台南科學園區)

一、宣佈開會 (報告出席股數)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概況報告。
(二) 本公司監察人審查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報告。
(三)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大陸投資執行情形報告。
(四)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
(五) 其他報告案。

四、承認事項

(一) 承認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表案。
(二) 承認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一)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二)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三)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四)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五)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六、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七、散會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概況報告，敬請　公鑑。

說　明：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有關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 7~9 頁) 及【附件二】(第 10~21 頁)。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監察人審查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報告，敬請　公鑑。

說　明：監察人審查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報告，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三】(第 22 頁)。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大陸投資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公鑑。

說　明：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大陸投資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第 23 頁)。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公鑑。

說　明：(一)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本票新台幣 207,935,000 元，係作為本公司之孫公司「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之銀行借款擔保，各項作業皆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辦理，背書保證金額並未超過限額。

(二)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本票新台幣 191,940,000 元，係作為本公司之孫公司「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之銀行借款擔保，各項作業皆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辦理，背書保證金額並未超過限額。

(三)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本票新台幣 63,980,000 元，係作為本公司之子公司「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之銀行借款擔保，各項作業皆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辦理，背書保證金額並未超過限額。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燕松、吳漢期會計師查核完竣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上述表冊暨營業報告書，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並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檢附上述書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7~9頁)及【附件二】(第10~21頁)。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五】(第24頁)。

(二)前項分配，嗣後若因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造成股東每股分派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三)依據前項分配，現金股利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定配息基準日分配之。

決　議：

伍、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公決。

說　明：(一)依據 980717 經商字第 09802090850 號函辦理，並因公司業務需求，修訂公司章程。

(二)有關「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六】(第 25 頁)。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公決。

說　明：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修訂，有關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七】(第 26~27 頁)。

決　議：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　公決。

說　明：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修訂，有關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八】(第 28~29 頁)。

決　議：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　由：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提請　公決。

說　明：(一)本公司第四屆董事五席、監察人三席，任期自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至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止。

(二)本次擬於股東常會中改選，應選出董事五席(其中含獨立董事二席)、監察人三席，任期自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至一百零二年六月十六日止。

(三)本公司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其學歷、經歷、持有股數等相關資料，請參閱本手冊【附錄七】(第 40 頁)。

(四)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請參閱本手冊【附錄四】(第 37 頁)。

決　議：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提請　公決。

說　明：本公司新任董事因其現有職務及事業有屬於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擬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規定提請股東會許可董事得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決　議：

陸、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柒、散會

【附件一：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98 年度本公司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4,173,582 仟元，較前一年度(97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9,973,707 仟元減少，未來本公司將以穩定成長及獲利為營運目標，進而創造最大股東權益。

(二)預算執行情形

98 年度本公司營業收入及獲利受到金融風暴影響表現不如預期。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98 年度
財務結構分析	負債佔資產比率(%)	42.5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70.95
償債結構分析	流動比率(%)	180.63
	速動比率(%)	108.22
	利息保障倍數	-8.13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1.87
	股東權益報酬率(%)	-4.16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5.0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2.25
	純益率(%)	-3.73
	每股稅後盈餘(元)（註）	-0.96

註：每股盈餘係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

(四)研究發展狀況

1.98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 年度
研發費用(A)	162,095
營業收入(B)	4,173,582
比例(A)/(B)(%)	3.88

2.98 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研究發展團隊擁有高科技製程、自動控制、精密機械技術整合能力，開發高科技系統設備中，獲得相當優越之成果，98 年度主要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略述如下：

年度	研 發 實 績	應 用 領 域
98 年度	工業遠端控制裝置	工業控制產業
	LCD 背光模組模蕊微精密雷射加工機	平面顯示產業
	太陽能電池雷射圖樣機	太陽能電池產業

二、九十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提升高科技設備材料產品線之深度及廣度，跨足鋰電池產業相關產品，擴大營業成長基礎。

2.提升純水及製程冷卻廢水工程能力，整合機電工程、整廠設計以及整廠製程設備代理銷售或自製銷售之整廠整合能力。

3.因應綠能環保趨勢，投入廢水及廢溶劑之處理、揮發性氣體與化學物質回收利用等環境工程之服務，以及太陽能電池製造之設備的研發製造。

4.積極引進國際大廠合作在國內承製設備組裝測試技術，發展國內合作生產相關製程設備之技術能力，並自行研究開發客製化設備製造。

5.提升設備維修服務深度及廣度。

6.持續落實 ISO 9001、ISO 14001 及 OHSAS 18001 認證及工作標準，建立本公司多元發展所需之制度化、標準化運作。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IEK：Industrial Economics & Knowledge Center)預估，2010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達 15,441 億元，較 2009 年成長 23.6%，優於全球半導體之成長率。(其中製造業為 7,448 億新台幣，較 2009 年成長 29.1%；封裝業為 2,515 億新台幣，較 2009 年成長 26.0%；測試業為 1,113 億新台幣，較 2009 年成長 27.1%。)在平面顯示器產業部份，在全球經濟逐漸恢復及 CRT TV 的替代效應下，對面板的需求逐步攀升，根據 DisplaySearch 估計，2010 年我國平面顯示器產業產值(不含背光模組)將持續往上成長，可望達到新台幣 1.52 兆元之水準。在相關產業產值均有大幅成長下，本公司之各項業務需求亦將受到激勵。整體而言，預計 2010 年營運績效將較去年成長。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整合公司四大事業群（代理銷售事業群、工程設計事業群、系統應用事業群及研發製造事業群），建立公司核心技術。

2.加強人員之培養與訓練，提供客戶即時且滿意之解決方案，建立公司專業形象，增加業務之競爭能力。

3.強化產品線深度與廣度，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發揮業務通路綜效。

4.提升整廠整合技術能力，增加承攬國內外整廠工程業務之機會。

5.加強營業據點之供應服務，提供合適、即時之整合服務。

6.與代理原廠合作，藉由湖口、台南科學園區、台南善化廠及中國無錫啟華工廠的設置及本公司多年技術經驗的累積，深耕本土化計劃並加強代理關係及對客戶台灣、大陸展延在地化服務能力。

7.引進國際大廠之優良技術，培養國際製造軟硬體技術與業務銷售之競爭力，朝向國際性公司之目標邁進。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將以代理銷售、工程設計、系統應用及研發製造四大主要事業為核心擴展業務；在通路上，拓展台灣、中國、日本、韓國、新加坡的區域客戶；在客戶關係上，提供更多元的專業服務，提昇客戶的滿意度及信賴度；在管理制度上，落實 ISO 及 OHSAS 相關認證工作，建立制度化、標準化、效率化的服務品質水準，讓本公司更具競爭力，員工有信心，客戶有保障，股東利益最大化。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因整體經營環境競爭激烈，尤其在面板產業價格波動更為巨大，成本上升、獲利下降為一普遍現象；在法規方面，亦朝著保護環境、保護消費者、保護投資者的方向修法，對經營之限制逐漸增加，使整體經營日趨複雜，也因如此，更專業的服務，才能面對愈具挑戰的經營環境。本公司仍將秉持創新的精神，提供”整合性”、”差異化”的產品，開拓帆宣自有的優勢及市場。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 事 長：高新明

經 理 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附件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

一、本公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99)財審報字第 09002673 號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分別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吳漢期

會計師　李燕松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3)台財證(一)第 2311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8年及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98年12月31日 金額	%	9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56,162	7	$ 360,908	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13,887	-	12,194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61,665	3	8,052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370,000	22	2,492,426	29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22,964	2	202,738	3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五))	57,388	1	25,552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62,012	1	100,563	1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1,036,395	16	1,655,502	20
1240XX	在建工程(附註四(十七)及五)	603,478	9	1,394,117	16
2264XX	減：預收工程款	(343,767)	(5)	(621,102)	(7)
1260	預付款項	81,302	1	64,372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	113,283	2	65,526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945	-	11,75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745,714	59	5,772,607	68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	151,017	2	143,779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1,294,433	21	1,373,847	16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690	-	-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446,140	23	1,517,626	18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五)				
	成本				
1501	土地	103,901	2	110,456	1
1521	房屋及建築	1,188,038	19	1,152,489	14
1531	機器設備	311,310	5	305,161	4
1551	運輸設備	4,479	-	8,147	-
1561	辦公設備	102,573	1	108,784	1
1631	租賃改良	5,710	-	5,710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716,011	27	1,690,747	20
15X9	減：累計折舊	(591,241)	(9)	(491,320)	(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27	-	35,184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125,297	18	1,234,611	14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9,412	-	10,705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五)	11,512	-	20,720	-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3,500	-	3,50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4,424	-	34,925	-
1XXX	資產總計	$ 6,341,575	100	$ 8,559,76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8年12月31日 金額	%	9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170,000	3	$ 690,000	8
2120	應付票據	183,238	3	775,622	9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12,497	-	34,290	-
2140	應付帳款	1,183,229	19	1,693,508	20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24,976	-	43,270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2,474	-	40,363	-
2170	應付費用	70,649	1	49,830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8,736	-	20,177	-
2260	預收款項	83,552	1	149,286	2
2264YY	預收工程款(附註四(十七)及五)	989,075	16	662,337	8
1240YY	減：在建工程	(715,803)	(11)	(444,366)	(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1,086	1	51,68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73,709	33	3,766,003	44
2430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530,000	8	863,000	10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530,000	8	863,000	10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48,711	1	50,309	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24,557	1	26,102	-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六))	20,365	-	21,167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93,633	2	97,578	1
2XXX	負債總計	2,697,342	43	4,726,581	55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一))	1,615,928	25	1,469,025	17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				
3211	普通股溢價	553,926	9	700,829	8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39,483	-	39,483	1
3260	長期投資	1,571	-	1,571	-
3271	員工認股權	685	-	12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0,021	6	368,993	4
3350	未分配盈餘	936,677	15	1,113,259	1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5,942	2	140,016	2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3,644,233	57	3,833,188	4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341,575	100	$ 8,559,769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李燕松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8 年度 金額	%	97 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1,683,461	40	$ 2,766,522	28
4170	銷貨退回	(41)	-	(2,529)	-
4190	銷貨折讓	(807)	-	(1,044)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682,613	40	2,762,949	28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四(十七))	2,219,628	53	6,832,236	68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71,341	7	378,522	4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4,173,582	100	9,973,70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十八)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1,533,153)	(37)	(2,434,906)	(25)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四(十七))	(2,092,204)	(50)	(6,318,882)	(63)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3,625,357)	(87)	(8,753,788)	(88)
5910	營業毛利	548,225	13	1,219,919	12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06,712)	(5)	(281,049)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22,991)	(10)	(321,71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2,095)	(4)	(246,762)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91,798)	(19)	(849,523)	(8)
6900	營業淨(損)利	(243,573)	(6)	370,396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26	-	4,016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6,819	-	-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25,426	1	39,661	-
7122	股利收入	14,485	-	12,24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9,295	-	-	-
7160	兌換利益	-	-	1,893	-
7480	什項收入	29,993	1	44,811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6,344	2	102,624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1,691)	(1)	(49,460)	(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	-	(9,174)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	-	(18,566)	-
7560	兌換損失	(17,400)	-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五))	-	-	(102,700)	(1)
7880	什項支出	(1,710)	-	(2,16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0,801)	(1)	(182,063)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198,030)	(5)	290,957	3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十五))	42,476	1	(80,676)	(1)
9600	本期淨(損)利	($ 155,554)	(4)	$ 210,281	2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普通股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四(十六))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9750	本期淨(損)利	($ 1.23)	($ 0.96)	$ 1.80	$ 1.3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李燕松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溢價	轉換公司債溢價	長期投資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97 年度									
9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69,025	$ 700,829	$ 39,483	$ 1,571	$ -	$ 344,575	$ 1,028,632	$ 58,741	$ 3,642,856
96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4,418	(24,418)	-	-
股東紅利	-	-	-	-	-	-	(73,451)	-	(73,451)
員工紅利	-	-	-	-	-	-	(21,757)	-	(21,757)
董監酬勞	-	-	-	-	-	-	(2,198)	-	(2,198)
員工認股權	-	-	-	-	12	-	-	-	12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庫藏股買回交易之調整	-	-	-	-	-	-	(3,830)	-	(3,830)
97 年度淨利	-	-	-	-	-	-	210,281	-	210,281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81,275	81,275
9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69,025	$ 700,829	$ 39,483	$ 1,571	$ 12	$ 368,993	$ 1,113,259	$ 140,016	$ 3,833,188
98 年度									
9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69,025	$ 700,829	$ 39,483	$ 1,571	$ 12	$ 368,993	$ 1,113,259	$ 140,016	$ 3,833,188
97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1,028	(21,028)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6,903	(146,903)	-	-	-	-	-	-	-
員工認股權	-	-	-	-	673	-	-	-	673
98 年度淨損	-	-	-	-	-	-	(155,554)	-	(155,554)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34,074)	(34,074)
9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15,928	$ 553,926	$ 39,483	$ 1,571	$ 685	$ 390,021	$ 936,677	$ 105,942	$ 3,644,233

註：民國 97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1,893 及$18,736，已於損益表中扣除，其與財務報表認列之差異為$451，已調減民國 98 年度之損益。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李燕松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年 度	9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155,554)	$ 210,281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6,819)	9,174
呆帳損失	111,700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7,000	10,000
減損損失	-	102,7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扣除現金股利淨額	(11,816)	(23,329)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9,295)	18,566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126,858	121,58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71	(53)
員工認股權本期攤銷數	673	12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減少	5,126	82
應收票據	(153,613)	30,272
應收帳款	1,046,823	650,154
應收帳款-關係人	80,680	(36,547)
其他應收款	(31,836)	(12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49	(38,996)
存貨	562,107	(343,927)
在建工程與預收工程款淨額變動數	568,605	(366,224)
預付款項	(16,930)	50,78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49,302)	25,34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812	1,175
應付票據	(592,384)	258,001
應付票據-關係人	(21,793)	25,459
應付帳款	(510,279)	(360,92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294)	16,261
應付所得稅	(37,889)	40,363
應付費用	19,545	(85,342)
其他應付款項	(167)	18,561
預收款項	(65,734)	33,303
其他流動負債	(600)	(11,25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98)	(1,352)
其他負債-其他	3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97,682	354,003

（續 次 頁）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年度	97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非子公司價款	($ 12,550)	$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2,208	1,619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子公司價款	(27,530)	(167,690)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34,519	13,684
長期股權投資減資收回股款	51,038	-
購置固定資產	(14,216)	(252,26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191	22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93	2,851
遞延費用增加	(4,381)	(12,8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572	(414,41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減少)增加	(520,000)	323,000
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23,955)
發放現金股利	-	(73,451)
舉借長期借款	-	563,000
償還長期借款	(333,000)	(963,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53,000)	(174,4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95,254	(234,8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0,908	595,7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6,162	$ 360,90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2,798	$ 48,82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84,035	$ 16,53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李燕松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二、九十八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99)財審報字第 09003039 號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吳漢期　李燕松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3)台財證(一)第 2311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8年及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98年12月31日 金額	%	9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020,904	14	$ 994,951	1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13,887	-	12,194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67,303	2	17,501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2,183,982	30	3,530,610	36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7,792	-	42,834	-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五))	62,113	1	41,675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62,012	1	100,563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69,069	1	77,218	1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1,208,271	17	1,897,492	19
1240XX	在建工程(附註四(十七))	992,007	14	1,691,131	17
2264XX	減：預收工程款	(550,680)	(8)	(737,404)	(7)
1260	預付款項	148,161	2	114,653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	113,283	2	65,526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655	-	23,65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526,759	76	7,872,601	79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	151,017	2	143,779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14,507	-	101,583	1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690	-	-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66,214	2	245,362	3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五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103,901	1	110,456	1
1521	房屋及建築	1,549,815	21	1,522,108	16
1531	機器設備	563,242	8	572,808	6
1551	運輸設備	16,173	-	20,142	-
1561	辦公設備	187,530	3	197,377	2
1631	租賃改良	5,710	-	5,710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426,371	33	2,428,601	25
15X9	減：累計折舊	(886,361)	(12)	(750,501)	(8)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27	-	35,184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540,537	21	1,713,284	17
	無形資產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0,542	-	11,092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0,542	-	11,092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1,076	1	32,106	1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五)	18,350	-	28,006	-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3,500	-	3,50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2,926	1	63,612	1
1XXX	資產總計	$ 7,286,978	100	$ 9,905,95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8年12月31日 金額	%	9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343,189	5	$ 1,104,946	11
2120	應付票據	183,238	3	784,914	8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12,497	-	34,290	-
2140	應付帳款	1,768,327	24	2,346,235	2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17,036	-	44,962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2,474	-	51,007	-
2170	應付費用	97,375	1	90,144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五)	47,694	1	29,640	-
2260	預收款項	148,971	2	170,432	2
2264YY	預收工程款(附註四(十七)及五)	1,327,250	18	1,316,294	13
1240YY	減：在建工程	(997,328)	(14)	(929,881)	(9)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九))	1,257	-	1,235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2,527	1	52,94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04,507	41	5,097,162	51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540,092	8	874,275	9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540,092	8	874,275	9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48,711	1	50,309	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24,557	-	26,102	-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51	-	15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73,319	1	76,426	1
2XXX	負債總計	3,617,918	50	6,047,863	61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一及四(十一))	1,615,928	22	1,469,025	15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				
3211	普通股溢價	553,926	8	700,829	7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39,483	1	39,483	-
3260	長期投資	1,571	-	1,571	-
3271	員工認股權	685	-	12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0,021	5	368,993	4
3350	未分配盈餘	936,677	13	1,113,259	1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5,942	1	140,016	2
3610	少數股權	24,827	-	24,900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3,669,060	50	3,858,088	39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286,978	100	$ 9,905,951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李燕松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8 年度 金額	%	97 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2,742,736	41	$ 4,476,909	33
4170	銷貨退回	(41)	-	(2,529)	-
4190	銷貨折讓	(807)	-	(1,044)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741,888	41	4,473,336	33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四(十七))	3,603,943	54	8,760,583	64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08,001	5	446,669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6,653,832	100	13,680,58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十八)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2,459,740)	(37)	(3,928,991)	(29)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四(十七))	(3,328,224)	(50)	(8,124,012)	(59)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39,095)	-	(54,299)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5,827,059)	(87)	(12,107,302)	(89)
5910	營業毛利	826,773	13	1,573,286	11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96,460)	(5)	(383,745)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85,757)	(9)	(495,36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2,096)	(2)	(246,762)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44,313)	(16)	(1,125,874)	(8)
6900	營業淨(損)利	(217,540)	(3)	447,412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797	-	9,589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6,819	-	-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5,481	-	13,093	-
7122	股利收入	14,485	-	12,24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9,295	-	-	-
7480	什項收入	39,623	1	56,358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79,500	1	91,283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3,869)	(1)	(71,81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	-	(9,174)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	-	(18,566)	-
7560	兌換損失	(19,916)	-	(12,208)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五))	-	-	(102,700)	(1)
7880	什項支出	(4,726)	-	(8,11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8,511)	(1)	(222,568)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196,551)	(3)	316,127	3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十五))	33,695	1	(107,046)	(1)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162,856)	(2)	$ 209,081	2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155,554)	(2)	$ 210,281	2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7,302)	-	(1,200)	-
		($ 162,856)	(2)	$ 209,081	2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普通股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四(十六))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9750	本期淨(損)利	($ 1.17)	($ 0.96)	$ 1.96	$ 1.3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李燕松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98 年度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溢價	轉換公司債溢價	長期投資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少數股權	合計
97 年度										
9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469,025	$ 700,829	$ 39,483	$ 1,571	$ -	$ 344,575	$1,028,632	$ 58,741	$ 18,017	$3,660,873
9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4,418	(24,418)	-	-	-
股東紅利	-	-	-	-	-	-	(73,451)	-	-	(73,451)
員工紅利	-	-	-	-	-	-	(21,757)	-	-	(21,757)
董監酬勞	-	-	-	-	-	-	(2,198)	-	-	(2,198)
員工認股權	-	-	-	-	12	-	-	-	-	12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庫藏股買回交易之調整	-	-	-	-	-	-	(3,830)	-	-	(3,830)
97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	210,281	-	(1,200)	209,081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81,275	-	81,275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	-	8,083	8,083
9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469,025	$ 700,829	$ 39,483	$ 1,571	$ 12	$ 368,993	$1,113,259	$ 140,016	$ 24,900	$3,858,088
98 年度										
9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469,025	$ 700,829	$ 39,483	$ 1,571	$ 12	$ 368,993	$1,113,259	$ 140,016	$ 24,900	$3,858,088
9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1,028	(21,028)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6,903	(146,903)	-	-	-	-	-	-	-	-
員工認股權	-	-	-	-	673	-	-	-	-	673
98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	(155,554)	-	(7,302)	(162,856)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34,074)	-	(34,074)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	-	7,229	7,229
9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615,928	$ 553,926	$ 39,483	$ 1,571	$ 685	$ 390,021	$ 936,677	$ 105,942	$ 24,827	$3,669,060

註：民國 97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1,893 及$18,736，已於損益表中扣除，其與財務報表認列之差異為$451，已調減民國 98 年度之損益。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李燕松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年 度	9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162,856)	$ 209,081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6,819)	9,174
呆帳損失	107,472	36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1,710	12,033
減損損失	-	102,7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扣除現金股利淨額	8,129	3,239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9,295)	18,566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192,115	186,088
員工認股權本期攤銷數	673	1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338	1,662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減少	5,126	82
應收票據	(149,802)	28,761
應收帳款	1,257,646	556,90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982	7,986
其他應收款	(22,105)	21,26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49	(22,130)
存貨	613,480	(370,923)
在建工程與預收工程款淨額變動數	455,909	(435,640)
預付款項	(33,508)	88,49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49,302)	25,34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002	(5,728)
應付票據	(601,676)	263,327
應付票據-關係人	(21,793)	25,459
應付帳款	(564,962)	(260,845)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926)	15,159
應付所得稅	(48,533)	51,007
應付費用	7,231	(92,086)
其他應付款	18,054	6,375
預收款項	(21,461)	(168,703)
其他流動負債	(417)	(6,2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98)	(1,352)
其他負債-其他	3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49,399	269,428

(續 次 頁)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年度	97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2,550)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8,149	(4,303)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2,208	1,619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34,519	13,684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非子公司價款	(5,118)	(13,004)
長期股權投資減資收回股款	51,038	-
購置固定資產	(21,579)	(281,69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191	1,16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030	10,424
遞延費用增加	(9,933)	(15,0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7,955	(287,16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減少)增加	(761,757)	415,032
發放現金股利	-	(73,451)
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23,955)
舉借長期借款	-	563,000
償還長期借款	(333,879)	(964,168)
少數股權變動數	7,229	8,08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8,407)	(75,459)
匯率調整數	(12,994)	21,2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25,953	(71,9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94,951	1,066,8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20,904	$ 994,95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5,727	$ 71,59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00,154	$ 37,38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李燕松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附件三：監察人審查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報告】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及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燕松、吳漢期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報請鑒察。

此致

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蕭敏志

監察人：鄭金泉

監察人：馬國鵬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四　月　十　日

【附件四：大陸投資執行情形報告】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執行情形報告

一、大陸投資執行情形

98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 x60%)
新台幣 753,972 仟元 (美金 23,569,000 元)	新台幣 1,221,986 仟元 (美金 38,199,000 元)	新台幣 2,186,540 仟元

二、轉投資大陸子公司之經營結果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實收資本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1)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元器件及晶體專用設備、電子元器件專用設備、環境污染防治設備設計、製造、安裝及維修服務	US$20,000,000 (註 2)	-	-	100%	(39,741)	-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半導體製程用化學品、生產檢驗設備及其耗材、化工及鍋爐等代理買賣業務	US$6,451,000 (註 2)	-	-	100%	5,706	-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無塵室及動力系統設備、管道系統設備安裝及相關配套服務	US$300,000 (註 2)	-	-	100%	(1,299)	-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機電、電子工程施工承包、化工石油管道安裝工程承包及相關保修服務	US$8,619,000 (註 2)	-	-	100%	76,307	-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半導體業管道系統及相關設施設計、安裝及技術諮詢服務	US$400,000 (註 2)	-	-	70%	(3,770)	-
無錫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元器件及晶體專用設備、電子元器件專用設備、環境污染防治設備設計、安裝及維修服務	US$305,000 (註 2)	-	-	49%	346	-
上海晟高機電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微電子產品項目工程設計和顯示器項目工程設計相關技術、管理咨詢服務	US$200,000 (註 2)	-	-	100%	101	-
無錫領先針測電子有限公司	設計研發生產集成電路測試器件（限晶圓探針卡）；並提供技術服務	US$1,400,000 (註 2)	5,118 (US$160,000)	-	40%	(3,665)	-
無錫前進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元器件及集成電路專用設備清洗；半導體器件專用零件、集成電路及微型組件的零件、晶圓清洗；半導體清洗技術的研發	US$400,000 (註 2)	-	-	50%	(5,095)	-
啟創半導體設備技術（無錫）有限公司	半導體設備的技術服務、維修服務；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US$300,000 (註 2)	5,758 (US$180,000)	-	60%	(1,380)	-

註 1：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
註 2：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附件五：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表】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092,230,669
加：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損)	(155,553,764)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0
可供分配盈餘合計	936,676,905
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現金	(48,523,126)
期末未分配盈餘	888,153,779
附註： 配發董監事酬勞 0 元 配發員工紅利 0 元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附件六：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七十六、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七十六、E103071 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 七十七、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因應業務需要
第十六條之一 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但其因故不能出席，得每次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	第十六條之一 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傳真、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 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但其因故不能出席，得每次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	依據 980717 經商字 09802090850 號函辦理
第二十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提列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先就其餘額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次就減除前項後之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剩餘部份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	第二十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提列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先就其餘額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次就減除前項後之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剩餘部份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 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依據公司法第 112 條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二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十月九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六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三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二十二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二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十月九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六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三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二十二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增列修訂日期

【附件七：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文對照表】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1	目的及法令依據 為使本公司有關對外背書保證事項，均需依照本作業程序辦理。本程序係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五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0980000271號「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訂定。	目的及法令依據 為使本公司有關對外背書保證事項，均需依照本作業程序辦理。本程序係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九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0990011375號函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訂定。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0990011375號令修訂
3	背書保證之對象 ~~3.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 ~~前~~項所稱出資，係指公司直接出資或透過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出資。	背書保證之對象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且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第一項所稱出資，係指本公司直接出資或透過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出資。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0990011375號令修訂
4	背書保證之額度 4.2 除承攬工程保證外，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4.3 倘經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股權百分之五十一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二款限制。	背書保證之額度 4.2 除承攬工程保證外，本公司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4.3 倘經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股權百分之五十一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二款限制。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訂定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並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0990011375號令修訂
5	決策及授權層級 5.1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依本作業程序規定程序簽核，並經董事會決議同意後為之。但為配合時效需要，在總額於新台幣壹億元(承攬工程保證為三億元)以內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 依前項規定將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決策及授權層級 5.1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依本作業程序規定程序簽核，並經董事會決議同意後為之。但為配合時效需要，在總額於新台幣壹億元(承攬工程保證為三億元)以內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依第3條第2項規定為背書保證前，並應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後始得辦理。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依規定將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0990011375號令修訂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6	背書保證辦理程序 6.1 辦理背書保證時，財務單位應依背書保證申請書之申請，逐項審核包括其必要性及合理性、背書保證對象之徵信及風險評估、背書保證金額與業務往來金額是否相當、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以及是否應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價值評估等及作成紀錄。於敘明相關背書保證內容、原因及風險評估結果簽報董事長核准後提董事會討論同意後為之；如仍在規定之授權額度內，則由董事長依背書保證對象之信用程度及財務狀況逕行核決。 6.4 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背書保證對象不符本作業程序規定或金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背書保證辦理程序 6.1 辦理背書保證時，策略執行室（若為銀行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財務處申請；若為本公司關稅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資材處申請；若為承攬工程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事業處申請）應依背書保證申請書之申請，逐項審核包括其必要性及合理性、背書保證對象之徵信及風險評估、背書保證金額與業務往來金額是否相當、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以及是否應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價值評估等及作成紀錄。於敘明相關背書保證內容、原因及風險評估結果簽報董事長核准後提董事會討論同意後為之；如仍在規定之授權額度內，則由董事長依背書保證對象之信用程度及財務狀況逕行核決。 6.4 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背書保證對象不符本作業程序規定或金額超限時，策略執行室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7	印鑑章保管及程序 7.2 背書保證經董事會決議或董事長核決後，財務單位應填寫「蓋用印信申請書」，連同核准紀錄及背書保證契約書或保證票據等用印文件經財務主管核准後，始得至印鑑保管人處鈐印。 7.3 印鑑管理人用印時，應核對有無核准紀錄、「蓋用印信申請書」是否經財務主管核准及文件是否相符後，始得用印。	印鑑章保管及程序 7.2 背書保證經董事會決議或董事長核決後，策略執行室（若為銀行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財務處填寫；若為本公司關稅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資材處填寫；若為承攬工程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事業處填寫）應填寫「蓋用印信申請書」，連同核准紀錄及背書保證契約書或保證票據等用印文件經策略執行室主管（若為銀行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財務處主管；若為本公司關稅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資材處主管；若為承攬工程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事業處主管）核准後，始得至印鑑保管人處鈐印。 7.3 印鑑管理人用印時，應核對有無核准紀錄、「蓋用印信申請書」是否經策略執行室主管（若為銀行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財務部主管；若為本公司關稅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資材處主管；若為承攬工程之背書保證業務，則由事業處主管）核准及文件是否相符後，始得用印。	
9	其他事項 9.5 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其他事項 9.5 背書保證對象若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子公司，本公司應每季評估保證責任風險，作為保證作業必要性的參考依據。 9.6 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0990011375號令修訂

【附件八：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1	目的及法令依據 本程序係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五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80000271 號「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訂定。	目的及法令依據 為使本公司有關資金貸與他人事項，均需依照本作業程序辦理。本程序係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九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1375 號函「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訂定。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1375 號令修訂
4	作業程序 4.1 貸放申請： 借款人向本公司申請資金貸放時，應向本公司相關之業務單位出具申請書，請述借款金額、期限及用途及擔保情形。業務單位會簽後轉財務處辦理徵信作業。 4.2 徵信： 4.2.1 初次借款者，借款人應提供基本資料及財務資料，供本公司財務處辦理徵信作業。 4.3 貸款核定： 4.3.3 經徵信調查或評估後，如借款人信用評核欠佳，或借款用途不當不擬貸放者，財務處應將婉拒理由，於簽奉核定後，儘快答覆借款人。 4.3.4 經徵信調查或評估後，如借款人信用評核良好，且借款用途正當，財務處應填具徵信報告及意見，擬具貸放條件，逐級呈董事長審核，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於將資金貸與他人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4.3.5 借款條件經奉核定後，財務處應儘速函告借款人，詳述本公司借款條件，包括額度、期限、利率、擔保品及保證人等。 4.4 簽約對保： 4.4.2 借款及連帶保證人於約據上簽章後，經辦人員應辦理對保手續。	作業程序 4.1 貸放申請： 借款人向本公司申請資金貸放時，應向本公司相關之業務單位出具申請書，請述借款金額、期限及用途及擔保情形。業務單位會簽後轉策略執行室辦理徵信作業。 4.2 徵信： 4.2.1 初次借款者，借款人應提供基本資料及財務資料，供本公司策略執行室辦理徵信作業。 4.3 貸款核定： 4.3.3 經徵信調查或評估後，如借款人信用評核欠佳，或借款用途不當不擬貸放者，策略執行室應將婉拒理由，於簽奉核定後，儘快答覆借款人。 4.3.4 經徵信調查或評估後，如借款人信用評核良好，且借款用途正當，策略執行室應填具徵信報告及意見，擬具貸放條件，逐級呈董事長審核，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或其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前項所稱一定額度，除符合 2.2.1 規定者外，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 於將資金貸與他人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4.3.5 借款條件經奉核定後，策略執行室應儘速函告借款人，詳述本公司借款條件，包括額度、期限、利率、擔保品及保證人等。 4.4 簽約對保： 4.4.2 借款及連帶保證人於約據上簽章後，策略執行室應辦理對保手續。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1375 號令修訂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4.8 登帳： 本公司於完成每一筆資金貸與手續時，應由承辦單位編製取得擔保或信用保證之分錄傳票，送交會計單位登載於必要之帳簿。 4.12 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 4.12.2 案件之登記與保管 (4)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程序規定或餘額超限時，稽核單位應督促財務處訂定改善計畫將超限之貸與資金收回，並將該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4.8 登帳： 本公司於完成每一筆資金貸與手續時，應由財務處編製取得擔保或信用保證之分錄傳票，送交會計單位登載於必要之帳簿。 4.12 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 4.12.2 案件之登記與保管 (4)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程序規定或餘額超限時，稽核單位應督促策略執行室訂定改善計畫將超限之貸與資金收回，並將該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附錄一：公司章程】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 章 程（修訂前）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F107170　　工業助劑批發業。
二.F207170　　工業助劑零售業。
三.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四.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五.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六.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七.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八.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九.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十.F207060　　毒性化學物質零售業。
十一. F107060　　毒性化學物質批發業。
十二. 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十三.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十四.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十五.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十六.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十七.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十八.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十九.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二十. F110010　　鐘錶批發業。
二十一.　F210010　　鐘錶零售業。
二十二.　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二十三.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二十四.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二十五.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二十六.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二十七.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二十八.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二十九.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三十.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三十一.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三十二.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三十三.　EZ99990　　其他工程業。
三十四.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三十五.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三十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三十七.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三十八.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三十九. E602011 冷凍空調工程業。
四十.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四十一. 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
四十二. E599010 配管工程業。
四十三. 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
四十四. 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四十五.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四十六. 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四十七. E603100 電焊工程業。
四十八.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四十九. E801030 室內輕鋼架工程業。
五十.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五十一.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研磨液）。
五十二. E502010 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
五十三. E603020 電梯安裝工程業。
五十四.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五十五. E701010 通信工程業。
五十六. EZ02010 起重工程業。
五十七. EZ06010 交通標示工程業。
五十八. EZ07010 鑽孔工程業。
五十九. EZ08010 測量工程業。
六十.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六十一. G801010 倉儲業。
六十二. 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六十三.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六十四. JD01010 工商徵信服務業。
六十五. IF01010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業。
六十六. IZ06010 理貨包裝業。
六十七.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六十八. J101030 廢棄物清除業。
六十九. J101050 環境檢測服務業。
七十. J101060 廢（污）水處理業。
七十一. J101070 放射性廢料處理服務業。
七十二. E501011 自來水管承裝商。
七十三.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七十四. E103101 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
七十五.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七十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四條之一 本公司得對外保證。

第四條之二　本公司轉投資授權董事會決議辦理之，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的限制。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伍億元，分為貳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玖仟捌佰萬元作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玖佰捌拾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條　　刪除。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採無實體發行，惟應洽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登錄。

第八條　　股票之更名過戶，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營業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 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第三款及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其表決權受限制或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第十三條之一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前條董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二人,其選任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

第十四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五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董事長之報酬以不超過總經理之一倍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十六條之一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但其因故不能出席，得每次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八條　本公司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　刪除

第二十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提列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先就其餘額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次就減除前項後之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剩餘部份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

第二十條之一　本公司為因應整體環境發展及產業成長特性採取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發展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發放股利時以不超過分派數百分之五十為股票股利。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一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二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九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十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一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二十日。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十月九日。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六日。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三日。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六日。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二十二日。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日。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高　新　明

【附錄二：股東會議事規範】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範

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通過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範辦理。

二、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三、本規則所稱之股東係指股東本人及股東所委託出席之代表。

四、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若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臂章。

七、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部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額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若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第三款及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其表決權受限制或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二十、本規則所未規定者，適用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

二十一、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並授權董事會視實際情況修改之。

【附錄三：董事、監察人持股一覽表】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監察人持股一覽表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一、六一七、四三七、五六〇元，已發行股份種類及股數計為普通股一六一、七四三、七五六股。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本公司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為九、七〇四、六二五股，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為九七〇、四六二股。

三、截至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情形列示如下：

股東戶號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截至 99 年 4 月 19 日止(註)	
				任期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4	董事	吉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新明	96.06.15	3 年	17,277,996	11.66%	19,005,795	11.75%
4	董事	吉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炎山	96.06.15	3 年	17,277,996	11.66%	19,005,795	11.75%
12	董事	宜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育業	96.06.15	3 年	11,497,375	7.75%	12,647,112	7.82%
—	獨立董事	吳宗寶	99.06.19	1 年	-	-	-	-
—	獨立董事	盧榮振	96.06.15	3 年	332,079	0.22%	365,286	0.23%
全體董事持股數合計					29,107,450	19.63%	32,018,193	19.80%
22	監察人	馬國鵬	96.06.15	3 年	1,585,202	1.07%	1,674,422	1.04%
294	監察人	鄭金泉(註 2)	96.06.15	3 年	65,501	0.04%	18,451	0.01%
—	獨立監察人	蕭敏志	96.06.15	3 年	-	-	-	-
全體監察人持股數合計					1,650,703	1.11%	1,692,873	1.05%

註 1：99 年 4 月 19 日為股東常會停止過戶，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數。

註 2：本公司監察人鄭金泉先生因處分持股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數額達二分之一，依公司法第 227 條規定已於 99 年 4 月 12 日解任。

四、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已達法定成數標準。

【附錄四：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九十六年四月十日股東臨時會通過

第 一 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優先依本辦法辦理。

第 二 條： 本公司董事暨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及第四條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及第九條之規定，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第 三 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任務。

第 四 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 五 條： 選舉票由董事會製備，並按應選出人數（以一人一票）點發舉選票給各股東，每張選舉票所記載之選舉權數，係以各該股東表決權數為準。

第 六 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須填明被選舉人姓名並加註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選票上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惟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 七 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第五條所定之選票者無效。

二、未投入投票箱者。

三、每張選舉票所填被選舉人在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四、除被選舉人姓名及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五、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或經塗改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其姓名與股東名簿所列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七、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可資辨認者。

第 八 條： 投票完畢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

第 九 條： 當選之董事暨監察人由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 十 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適用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五：本次股東常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

<table>
<tr><td colspan="3">項　目　╲　年　度</td><td>99 年度預估值</td></tr>
<tr><td colspan="3">期初實收資本額(仟元)</td><td>1,615,928</td></tr>
<tr><td rowspan="3">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td><td colspan="2">每股現金股利(元)</td><td>0.3 (註 1)</td></tr>
<tr><td colspan="2">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td><td>0 (註 1)</td></tr>
<tr><td colspan="2">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td><td>0</td></tr>
<tr><td rowspan="7">營業績效變化情形</td><td colspan="2">營業利益(仟元)</td><td rowspan="7">不適用
(註 2)</td></tr>
<tr><td colspan="2">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td></tr>
<tr><td colspan="2">稅後純益(仟元)</td></tr>
<tr><td colspan="2">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td></tr>
<tr><td colspan="2">每股盈餘(係按當年度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元)</td></tr>
<tr><td colspan="2">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td></tr>
<tr><td colspan="2">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註 3)</td></tr>
<tr><td rowspan="6">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td><td rowspan="2">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td><td>擬制每股盈餘(元)</td><td rowspan="6">不適用
(註 2)</td></tr>
<tr><td>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td></tr>
<tr><td rowspan="2">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td><td>擬制每股盈餘(元)</td></tr>
<tr><td>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td></tr>
<tr><td rowspan="2">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且盈餘轉增資改以配放現金股利發放</td><td>擬制每股盈餘(元)</td></tr>
<tr><td>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td></tr>
</table>

註 1：98 年度盈餘分配案係董事會擬議分配，俟 99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註 2：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 99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 99 年度預估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擬制性資料。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附錄六：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事項，業經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通過在案：

一、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項目/金額	擬議配發金額(元)
員工現金紅利	0
員工股票紅利	0
董事、監察人酬勞	0

2.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無差異。

二、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年度董事會通過決議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事，故不適用。

三、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虧損不影響仍為 0.96 元。

【附錄七：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姓　　名：盧榮振

學　　歷：中興大學學士

經　　歷：錦作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持 有 股 數：365,286 股

2、姓　　名：吳宗寶

學　　歷：台灣大學管理學院國際企業管理組碩士

經　　歷：南京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持 有 股 數：0 股

其他說明事項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說明：1.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之一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2.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九十九年四月十三日至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二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4.依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期間、獨立董事應選名額、其受理處所及其他必要事項，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5.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名權期間為九十九年四月十三日至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二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謝謝您參加股東常會！

歡迎您隨時批評指教！

www.micb2b.com

國內(Domestic)

台北總公司：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2 號 6 樓
Headquarters：6F., No.3-2, Yuancyu St., Nangang District, Taipei City 115, Taiwan , R.O.C.
TEL：886-2-2655-8899 FAX：886-2-2655-8989

新竹分公司：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83 號 6F-3
Hsinchu Branch：6F-3, No.83, Sec. 2, Gungdau Wu Rd., Hsinchu 300, Taiwan , R.O.C.
TEL：886-3-516-0088 FAX：886-3-516-0010

南科分公司：台南縣善化鎮大利二路 6 號
Tainan Science Park Branch：No.6, Dali 2nd Rd., Shanhua Jen, Tainan 741, Taiwan , R.O.C.
TEL：886-6-505-5666 FAX：886-6-505-5688

桃園辦事處：桃園市經國路 888 號 15 樓之 1
Taoyuan Office：15F-1, No.888, Jingguo Rd., Taoyuan 330, Taiwan , R.O.C.
TEL：886-3-356-6066 FAX：886-3-356-6067

國外(Abroad)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MIC-TECH (SHANGHAI) CORP. LTD.
上海市浦東新區金滬路 1281 號 A 棟 2F 郵編 201206
A2, No. 1281, Jin Hu Rd., Jin Qiao, Pudong, Shanghai 201206, China
TEL：86-21-5854-1899 FAX：86-21-5854-1800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MIC-TECH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CORP.
上海市浦東新區金滬路1281號 郵編 201206
A1, No.1281, Jin Hu Rd., Jin Qiao, Pudong, Shanghai 201206, China
TEL：86-21-5032-3399 FAX：86-21-5899-1047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SHANGHAI PURITIC CO., LTD.
上海市浦東新區金滬路1281號 郵編 201206
A1, No. 1281, Jin Hu Rd., Jin Qiao, Pudong, Shanghai 201206, China
TEL：86-21-5032-3399 FAX：86-21-5899-1047

無錫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MIC-TECH (WUXI) CO., LTD.
無錫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新錫路 11 號 郵編 214028
No.11, Xin Xi Rd., Wuxi National High-Tech Dev. Zone, Wuxi, JiangSu Province 214028, China
TEL：86-510-520-0505 FAX：86-510-520-0202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FUZHOU JIWEI SYSTEM INTEGRATED CO., LTD.
福州市倉山科技園區高盛路 1 號 510 室 郵編 350007
Room 510, No. 1, Gao Sheng Rd., Cang Shan Tech-Park, Fuzhou, Fujian Province 350007, China
TEL：86-591-8346-0236 FAX：86-591-8346-0237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新加坡)
86 Kaki Bukit Industrial Terrace, Singapore 416166.
TEL：65-6747-6678 FAX：65-6842-6700

儒風 RU FON 承印 (02) 2225-1430